



2004年8月11日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2004年中期業績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董事會提呈香港交易所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賬

(財務數字以港元為單位)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2004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03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千元)
收入	2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347,172	184,509
聯交所上市費		182,970	160,059
結算及交收費		185,950	92,312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125,157	94,593
出售資訊所得收入		158,340	126,253
投資收入	3	80,371	178,290
其他收入	4	86,902	71,032
	2	1,166,862	907,048
營運支出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		259,251	266,861
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		110,017	137,453
樓宇支出		38,971	42,833
產品推廣支出		5,696	3,342
法律及專業費用		5,484	20,991
折舊及攤銷		92,520	93,025
雙重存檔制度下支付給證監會的款項		10,000	5,000
其他營運支出	5	43,688	91,186
	2	565,627	660,691
經營溢利	2	601,235	246,357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	2	6,165	3,263
除稅前溢利	2	607,400	249,620
稅項	2/6	(102,407)	(35,234)
股東應佔溢利	2	504,993	214,386
股息		454,283	188,452
每股盈利	7	0.479 元	0.205 元
每股宣派中期股息		0.43 元	0.18 元
股息派付比率		90%	88%

HKEX 香港交易所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財務數字以港元為單位)

	附註	未經審核 於 2004 年 6 月 30 日 (千元)	經審核 於 2003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527,348	585,62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32,822	34,002
結算所基金		1,142,014	1,551,330
賠償基金儲備賬		36,899	36,859
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發展基金		672	925
非買賣證券		76,076	77,258
於一年後到期的定期存款		85,999	393,456
遞延稅項資產		537	-
其他資產		13,163	4,814
		1,915,530	2,684,271
流動資產			
衍生產品合約的保證金		8,888,934	7,874,510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8	2,173,389	4,644,680
可收回稅項		1,145	1,558
買賣證券		2,589,771	3,212,998
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		743,534	1,384,247
		14,396,773	17,117,993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	50,286
就衍生產品合約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及證券		8,888,934	7,874,510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8	2,409,698	4,779,904
已收取參與者的參與費		1,150	4,100
遞延收益		155,639	257,068
應付稅項		166,456	57,370
撥備		24,178	25,011
		11,646,055	13,048,249
流動資產淨值		2,750,718	4,069,74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666,248	6,754,015
非流動負債			
已收取參與者的參與費		86,000	84,950
參與者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		574,896	984,045
遞延稅項負債		49,563	58,665
撥備		24,084	23,092
		734,543	1,150,752
資產淨值		3,931,705	5,603,26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56,473	1,048,999
股本溢價		103,058	54,338
重估儲備		32,245	46,431
設定儲備		687,676	689,657
保留盈利	9	1,597,970	1,560,940
建議及宣派股息	9	454,283	2,202,898
股東資金		3,931,705	5,603,263

附註:

1. 此未經審核的簡明綜合賬目應與 2003 年全年賬目一併閱讀。本集團編製此簡明綜合賬目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賬目所採用者一致。
2. 本集團的營業額是指源自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買賣的證券和期權以及在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期交所）買賣的衍生產品合約的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聯交所上市費；結算及交收費；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出售資訊所得收入；投資收入(包括各結算所基金投資收入扣除利息支出)以及其他收入；以上各項在簡明綜合損益賬中均列作收入。

本集團所有收入均源自香港業務。以下是本集團本期間按業務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未經審核				集團 (千元)
	截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現貨 市場 (千元)	衍生產品 市場 (千元)	結算 業務 (千元)	資訊 服務 (千元)	
收入	513,727	149,239	344,266	159,630	1,166,862
成本	265,151	70,924	191,931	37,621	565,627
分部業績	248,576	78,315	152,335	122,009	601,235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	2	-	6,163	-	6,165
除稅前分部溢利	248,578	78,315	158,498	122,009	607,400
稅項					(102,407)
股東應佔溢利					504,993

	未經審核				集團 (千元)
	截至 2003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現貨 市場 (千元)	衍生產品 市場 (千元)	結算 業務 (千元)	資訊 服務 (千元)	
收入	360,924	162,867	255,583	127,674	907,048
成本	320,647	104,803	181,759	53,482	660,691
分部業績	40,277	58,064	73,824	74,192	246,357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	35	-	3,228	-	3,263
除稅前分部溢利	40,312	58,064	77,052	74,192	249,620
稅項					(35,234)
股東應佔溢利					214,386

現貨市場業務主要指聯交所的業務，包括所有在現貨市場交易平台買賣的產品，例如股本證券、債務證券、單位信託基金、認股權證以及供股權。本集團目前營運兩個現貨市場交易平台，分別是主板和創業板。業務收入主要來自交易費、交易系統使用費及上市費。上市職能的直接成本（以往歸入「其他」項下）列作「現貨市場」項下的分部成本。2003年的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新做法。

衍生產品市場業務指在期交所買賣的衍生產品以及在聯交所買賣的股票期權，包括提供及維持一個供各類衍生產品(包括股本證券及利率期貨和期權)買賣的交易平台。業務收入主要是交易費和保證金利息收入淨額。

結算業務指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香港聯合交易所期權結算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期貨結算公司)的業務；這三家結算所主要負責本集團旗下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的結算、交收和託管業務以及相關的風險管理。業務的主要收入來自結算所基金所獲得的利息收入以及提供結算、交收、存管和代理人服務所收取的費用。

資訊服務分部負責研究發展及推廣電子商務產品、編纂及研究推出指數及統計資料，以及市場資料的銷售及業務發展，其收入主要來自出售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資訊。由於「資訊服務」的業務風險與「現貨市場」及「衍生產品市場」相若，故以往「資訊服務」的業績按業務風險的性質歸入這兩個業務分部（例如：出售現貨市場資訊所得的收入撥歸「現貨市場」）。由於「資訊服務」為本集團帶來顯著收入，由截至2003年12月31日止年度起，「資訊服務」分部的業績被獨立披露。為此，2003年度的比較數字已經重新分類，以配合新的披露格式。

除上述外，中央收入（主要是公司資金的投資收入）及中央成本（主要是由中央向所有業務分部提供支援功能的成本）已分配到業務分部，並列入分部收入及成本。2003年的比較數字亦已按此重新分類以符合此處理方法。

3. 投資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200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千元)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9,028	33,116
– 上市證券	18,625	21,933
– 非上市證券	45,028	56,566
	<u>72,681</u>	<u>111,615</u>
利息支出	<u>(119)</u>	<u>(969)</u>
利息收入淨額	<u>72,562</u>	<u>110,646</u>
參與者存作保證金按金的非合約交收貨幣及證券 (以取代現金按金者)的融通收入	<u>3,789</u>	<u>8,669</u>
非利息投資收入		
投資項目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附註 a)		
– 上市買賣及非買賣證券	10,490	23,230
– 非上市買賣及非買賣證券	(5,814)	13,547
– 匯兌差額	(5,078)	19,210
	<u>(402)</u>	<u>55,987</u>
股息收入		
– 非買賣證券	1,070	1,049
– 買賣證券	3,352	1,939
	<u>4,422</u>	<u>2,988</u>
非利息投資收入總額	<u>4,020</u>	<u>58,975</u>
總投資收入	<u>80,371</u>	<u>178,290</u>
總投資收入來自：		
公司資金(附註 b)	44,226	124,312
保證金	31,416	43,088
結算所基金	4,729	10,890
	<u>80,371</u>	<u>178,290</u>

(a) 包括出售非買賣證券的已變現收益淨額 101,000 元(2003 年：6,586,000 元)·其中 101,000 元(2003 年：3,763,000 元)曾經在投資重估儲備項下入賬。

(b) 公司資金包括賠償基金儲備賬投資收入 263,000 元(2003 年：391,000 元)及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發展基金(CDMD 基金)投資收入 12,000 元(2003 年：44,000 元)。

4. 其他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200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千元)
交易所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	55,574	48,617
參與者的年費、月費及申請費	17,230	18,543
股份登記過戶服務費	1,030	727
直接申請首次公開招股所得的經紀佣金	8,382	133
雜項收入	4,686	3,012
	<u>86,902</u>	<u>71,032</u>

5. 其他營運支出

	未經審核 截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200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千元)
策略投資項目減值 (附註a)	-	32,667
冗餘資訊科技系統報廢	157	9,846
其他物業耗蝕 - 重估虧損	-	4,411
呆賬撥備	130	3,574
保險	8,245	5,984
訂購財務數據費用	3,933	4,504
託管人及基金管理費用	3,963	4,238
銀行費用	3,959	3,098
維修及保養支出	3,389	3,250
其他雜項支出	19,912	19,614
	<u>43,688</u>	<u>91,186</u>

- (a) 2003年的策略投資項目減值包括本集團檢討過業務策略及運作後，在非買賣證券項目下對於邦盛亞洲有限公司的投資作100%的減值（32,303,000元）。

6. 簡明綜合損益賬中的稅項指：

	未經審核 截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200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個月 (千元)
香港利得稅撥備(附註 a)	109,535	37,352
遞延稅項(附註 b)	(8,473)	(2,871)
	101,062	34,481
所佔聯營公司稅項	1,345	753
	102,407	35,234

- (a) 香港利得稅乃將本期間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2003年：17.5%）提撥準備。
- (b) 2003年的遞延稅項包括一筆一次過的稅項支出6,040,000元，是由於2002年度轉往2003年度的遞延稅項負債須按17.5%較高稅率重新計算及採納《會計實務準則》(SSAP)第12號：「所得稅」而產生的稅項支出。
7. 基本每股盈利是根據本六個月期間的股東應佔溢利504,993,000元(2003年：214,386,000元)以及該期間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1,053,391,703股(2003年：1,044,626,393股)而計算。尚未行使的僱員購股權對基本每股盈利並無造成重大的攤薄影響。
8.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以及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分別為2,173,389,000元(2003年12月31日：4,644,680,000元)及2,409,698,000元(2003年12月31日：4,779,904,000元)，此等結餘主要是指本集團在T+2交收周期中的「持續淨額交收」賬款。本集團的「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佔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總額的86%（2003年12月31日：87%）。「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佔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總額的78%（2003年12月31日：84%）。因「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及應付賬須在交易後兩天交收，兩者均在兩天內到期。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以及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則大部分在三個月內到期。

9. 保留盈利

	未經審核 於 2004 年 6 月 30 日 (千元)	經審核 於 2003 年 12 月 31 日 (千元)
於 1 月 1 日		
保留盈利	1,560,940	3,221,321
建議及宣派股息	2,202,898	448,740
期間/年度溢利(附註 a)	504,993	691,765
期間/年度結算所基金投資收入		
扣除費用轉撥結算所基金儲備	(1,158)	(8,430)
期間/年度賠償基金儲備賬投資收入		
扣除費用轉撥賠償基金儲備賬儲備	(263)	(714)
撥自 CDMD 基金儲備	243	-
撥自發展儲備	3,159	49,226
已付股息：		
2003 年中期股息	-	(188,452)
2003 年度特別及末期股息/2002 年末期股息	(2,202,898)	(448,740)
於 2003 年度特別及末期股息/2002 年末期股息宣 派後行使的僱員購股權所發行股份的股息	(15,661)	(647)
於 2003 年度中期股息宣派後行使的 僱員購股權所發行股份的股息	-	(231)
	2,052,253	3,763,838
於 6 月 30 日/12 月 31 日		
相當於：		
保留盈利	1,597,970	1,560,940
建議及宣派股息	454,283	2,202,898
於 6 月 30 日/12 月 31 日	2,052,253	3,763,838

- (a) 本集團於本期間/年度的溢利包括應佔結算所基金、賠償基金儲備賬以及 CDMD 基金的投資收入扣除費用所致的虧絀淨額合共 1,631,000 元(截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盈餘 6,938,000 元)。

10. 結算日後事項

本集團已於 2004 年 6 月 30 日後變賣其所有於 Singapore Exchange Limited 的投資(列入非買賣證券下)，代價約為 7,600 萬元，扣除成本獲利 2,480 萬元。

中期股息及截止過戶

董事會議決宣布截至2004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中期股息每股0.43元（2003年：每股0.18元）；派息總額約為4.54億元（2003年：1.88億元）。

股份過戶登記處將於2004年9月7日（星期二）至2004年9月9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股息單將於2004年9月13日（星期一）或稍後寄予股東。為確保獲派中期股息，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04年9月6日（星期一）下午四時前送達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香港交易所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手續。

財務摘要

(財務數字以港元為單位)			
	未經審核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2004	2003	變幅
市場成交主要統計數據			
聯交所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168 億元	71 億元	137%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 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57,651	39,099	47%
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 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23,391	14,614	60%
	(千元)	(千元)	
業績			
收入	1,166,862	907,048	29%
營運支出	565,627	660,691	(14%)
經營溢利	601,235	246,357	144%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	6,165	3,263	89%
除稅前溢利	607,400	249,620	143%
稅項	(102,407)	(35,234)	191%
股東應佔溢利	504,993	214,386	136%
股東資金	3,931,705	5,603,263	Φ (30%)
總資產*	16,312,303	19,802,264	Φ (18%)
每股資產淨值 # Ω	3.72 元	5.34 元	Φ (30%)
每股盈利	0.479 元	0.205 元	134%
宣派每股中期股息	0.43 元	0.18 元	139%
股息派付比率	90%	88%	

* 本集團的總資產包括就期貨及期權合約向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

Φ 於 2003 年 12 月 31 日之經審核數字。

根據 2004 年 6 月 30 日的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1,056,472,846 股計算 (2003 年 12 月 31 日 : 1,048,998,846 股)。

Ω 每股資產淨值下跌主要是因派付 2003 年特別股息每股 1.68 元及 2003 年末期股息每股 0.42 元 (即合共每股 2.10 元) 所致。

業務回顧

(財務數字以港元為單位)

市場活動

本報告所述期內，聯交所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為168億元；2003年同期則為71億元。期內在主板新上市股本證券有23隻，包括一家前創業板上市公司（2003年上半年：主板新上市股本證券有16隻，包括三家前創業板上市公司）；期內創業板有15隻新股本證券上市（2003年上半年：12隻）。透過首次公開招股及上市後集資活動籌集的股本資金，主板達2,102億元（2003年上半年：1,349億元），創業板達39億元（2003年上半年：9.72億元）。新上市公司的集資總額達553億元；2003年上半年則為72億元。

2004年首六個月，在期交所買賣的衍生產品合約以及在聯交所買賣的股票期權錄得平均每日成交合約81,042張，比2003年首六個月的53,713張為多。於2004年6月底，未平倉合約總數為697,178張，2003年6月底則為537,185張合約。

上市

在中國內地經濟改革的推動下，內地的發行人紛紛南下香港，加快了香港市場增長。

香港交易所其中一項重要使命，就是要顯示其有效履行監管責任。對此，上市科一直致力顯示其有效履行職責，並會繼續努力進一步提升效能。香港交易所亦樂見於香港上市的內地企業逐步改進其企業管治水平，並會竭力確保有關情況繼續改善。

上市科今年首六個月的主要工作是推動監管政策發展及檢討工作常規，以使能夠透過適當層面的決策即時果斷地處理有關監管事宜。這方面的工作還會繼續執行。下文闡釋上市科今年上半年的工作進展。

重組上市科

上市科於今年1月重組營運架構，將審閱及處理新上市申請與持續監察上市公司的工作分開運作。上市科採納新的營運架構，是希望履行這兩項互有關連但又截然不同的職能時，可以更專注於實際質素。

是次修改組織架構其實是今年1月前沿用的架構的自然演進，特別是上市科審閱新上市申請及監察上市公司的程序幾乎沒有改變。

提升企業管治及市場質素

若干旨在提升企業管治及市場質素的主板及創業板《上市規則》修訂已於今年3月31日生效。修訂內容包括有關須予公布交易及關連交易的新條文，修訂須予公布交易及關連交易的分類，修訂「反收購」、「關連人士」及關連人士的「聯繫人」等詞彙釋義、修訂一般性授權的更新規定以及修訂在年報中披露董事酬金的規定等等；此外亦修訂了首次上市資格準則、上市公司持續責任以及上市時披露規定。

上述規則修訂再加上將於今年稍後刊發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企業管治常規報告》的披露規定，是過去十多年以來最全面且最大幅度的《上市規則》修訂。

有關規則修訂的市場教育

為使市場對規則修訂有更全面的了解，上市科舉辦了多場市場教育研討會。期內上市科先後舉辦了六場研討會（以英語、普通話及粵語進行）— 今年 2 月 25 日至 3 月 5 日期間在香港會議及展覽中心舉行的是以上市公司及市場參與者為對象，另於今年 3 月 9 日假座北京長富宮飯店舉行的則單以上市公司為對象。

研討會為免費入場，出席人數眾多。有見及參加研討會人士提出各式各樣問題，上市科已在香港交易所網站上以列表形式，登載一些常問問題及相關答案，提供進一步指引。

此外，香港交易所亦印備一系列指引圖表(香港交易所網站亦有登載)，協助市場人士理解有關規則。這些圖表雖非《上市規則》的一部分，但在圖示或可有理解的時候，當可提供指引。

上市科又曾於今年3月派員到北京探訪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向委員會職員講解《上市規則》修訂內容，並相互交流意見及分享經驗。

除自行舉辦研討會外，上市科亦與其他代表機構合作，積極配合新規定的發布及相關闡釋工作，包括派員出席其他機構舉辦的研討會擔任講者。

有關改善規管上市事宜的建議諮詢總結

政府於今年 3 月 26 日公布《有關改善規管上市事宜的建議諮詢總結》，建議對多項較為重要的上市規定賦予法定地位，包括有關財務報告及其他定期的資料披露、股價敏感資料的披露，以及須獲股東批准的須予公布交易等規定，以及擴大雙重存檔制度等等。監管架構方面，總結報告中表明聯交所會繼續接收及審批首次公開招股申請，並繼續負責執行上市程序，以及繼續作為上市申請人及其顧問的主要聯絡機構。至於公司上市後的持續監察方面，總結報告建議由聯交所繼續負責執行《上市規則》的非法定條文。

香港交易所將會緊密參與政府以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執行有關建議的工作，力求進一步提高香港金融市場的質素。

透明度

香港交易所認為上市委員會及上市科在主要事項上的做法要具透明度。在《有關改善規管上市事宜的建議諮詢總結》中，政府就明確表示歡迎香港交易所推行措施加強上市事宜的透明度。

上市科雖然不斷擴大現有的披露常規，但仍時刻緊記本身對各有關方面應有的保密責任。上市科短期內計劃採取下列措施進一步提高透明度：即時開始公布更多上市決策，以及定期公布上市科對《上市規則》條文的釋義。

此外，香港交易所網站登載的「上市決策」已經換上新格式，方便檢索及日後加入更多的上市決策。

此外，主板及創業板上市委員會共同刊發了截至今年 4 月 30 日止期間的首份年度報告，載述兩個委員會在香港上市制度取得成功背後所付出的努力。報告乃為呈交聯交所及香港交易所兩個董事會而編製，並同時呈交證監會以及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報告內容已登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

重組上市委員會

香港交易所早於 2002 年已對重組上市委員會一事進行研究：當時進行了大量的實質工作，特別是已經擬備了相關的規則及程序；只是後來因為要待香港上市監管的整體方向進一步明朗化，才一度將計劃擱置。

現在，《有關改善規管上市事宜的建議諮詢總結》清楚說明了政府在此方面的立場，並載有回應者對上市委員會的組成及運作不同建議。

香港交易所現正研討各項意見並檢討現行的運作安排，以期制定進一步作出改善的措施。香港交易所將會在適當時候知會市場有關進展。

對保薦人及獨立財務顧問的監管

今年 5 月 4 日，香港交易所邀請香港的保薦人及財務顧問公司就有關監管保薦人及獨立財務顧問的主板及創業板《上市規則》修訂草擬本提供意見。事前香港交易所曾與證監會在 2003 年 5 月聯合發出《有關對保薦人及獨立財務顧問監管的諮詢文件》廣泛諮詢公眾；這次規則修訂草擬本反映的都是諮詢後所制訂的政策。

香港交易所及證監會同意分兩個階段對保薦人及獨立財務顧問的監管進行改革。首階段涉及修訂主板及創業板《上市規則》，以及引入一項有關操守的修訂聲明，澄清香港交易所對盡職審查工作的要求；第二階段工作則涉及修訂證監會的發牌制度，訂立對保薦人的特定發牌規定。香港交易所預計有關規則修訂於今年第四季生效。

營運

首次公開招股的交易

從 2003 年年結轉到 2004 年繼續處理的新上市申請共有 59 宗（22 宗主板、37 宗創業板）。

截至今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上市科接獲及接納處理的新上市申請有 67 宗（44 宗主板、23 宗創業板）。上市委員會原則上批准的新上市申請有 49 宗（34 宗主板、15 宗創業板），遭否決的有 4 宗（1 宗主板、3 宗創業板），另有 6 宗新上市申請（全屬創業板上市申請）被申請人撤回，36 宗（14 宗主板、22 宗創業板）新上市申請失效，其中 22 宗（6 宗主板、16 宗創業板）失效申請在 90 日內重新存檔。就新上市申請所作出的決定中，有兩項（關於一名主板申請人的）決定須進行覆核（即申請人已提出上訴）。

於今年 6 月 30 日，上市科尚在處理 49 宗（23 宗主板、26 宗創業板）有效申請。已獲上市委員會原則上批准但仍未上市的新上市申請人有 17 名（12 名主板、5 名創業板）。

監察

截至今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上市科轄下的監察部已審理 2,547 份上市公司公布及 1,017 份通函。上市科審閱過 12,923 份有關上市公司的報章報道，並就其中 279 份作出查詢。監察部採取了 2,060 次有關股價及成交量的監察行動，上市公司因而刊發的澄清公布共 1,471 份。上市科繼續將監察資源投放在其認為會對維持公平、有秩序及資訊完備市場構成最大威脅的有關工作上，尤其會密切監察公司是否遵從規管股價敏感資料披露的規定以及是否有充分的財務申報及守規制度及程序。

上市科共處理了 140 宗有關上市公司及／或其董事的投訴，其中 28 宗已轉介轄下上市規則執行部進一步調查。

上市規則執行

截至今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上市規則執行部共完成 77 宗有關上市公司、其董事及／或保薦人牽涉可能違反《上市規則》的個案調查。12 宗正式的紀律個案亦告完結。期內上市（紀律）委員會發出 1 宗公開譴責、9 宗公開批評聲明及 2 宗私人譴責。公開譴責的個案涉及一家上市公司未能知會聯交所有人對其主要附屬公司提出清盤呈請並作相應公布；公開批評聲明的個案則主要涉及延遲作出財務申報，其中一宗涉及招股章程的失實陳述，另一宗則涉及股份回購；私人譴責個案則涉及延遲作出財務申報以及未有披露資料。

對於因財務申報有所延誤而產生的紀律事宜，聯交所已採取「簡易程序」方式處理。一旦上市公司遲了公布賬目，即屬違反《上市規則》，香港交易所要處理的問題主要是考慮任何可減輕制裁的情況後決定對有關公司及董事施以何種制裁。根據「簡易程序」，若符合若干條件，因遲報賬目而須接受交易所公開制裁的將是上市公司本身而非其董事。

被視作違反《上市規則》程度較輕的個案則交由上市科處理。期內上市規則執行部共為此發出 71 封警告信及 13 封告誡信。

至於一家上市公司就上市（紀律）委員會主席發出的程序指示尋求司法覆核的正式紀律事宜，有關司法覆核已於今年 2 月進行聆訊並已於今年 5 月作出判決。該公司已就原訟法庭的裁決向上訴法院提出上訴。

交易市場

重組

交易市場科是今年 5 月集團重組架構時成立，同時成立的尚有業務發展及投資者服務科，架構重組的主旨是要進一步強化香港交易所的監管及業務運作，並提高旗下兩家交易所及相關結算所的整體效率。之前交易市場單位(已經解散)的工作即由上述二科接掌處理。

交易市場科負責管理交易及市場運作、發展新產品、進行市場監管、收納新的交易所參與者以及為既有交易所參與者提供服務及培訓。

業務發展及投資者服務科專責投資者關係管理事宜、吸引公司上市，並舉辦教育研討會向投資大眾推廣香港交易所及旗下市場。

新產品

香港交易所於今年 6 月 14 日推出 H 股指數期權，配合 H 股指數期貨交易，也為 H 股及相關衍生產品的投資者提供多一項對沖及交易工具。當天亦同時新增四隻 H 股股票期權及股票期貨在衍生產品市場買賣。香港交易所今次新增合約產品，顯見其繼續致力滿足市場對中國相關證券及衍生產品不斷增長的需求。H 股指數期權在今年 7 月份的未平倉合約已增至超過 9,000 張。

建議縮窄部分證券的買賣差價

今年上半年，香港交易所就可能縮窄證券市場買賣差價一事跟市場不同層面的參與者進行討論，並於今年 8 月 6 日刊發諮詢文件，提出縮窄買賣差價的建議以及實行建議中改動的其他方案。

市場運作的內部檢討

香港交易所現正就收市價計算程式進行內部檢討，並尋求現貨市場諮詢小組的意見。交易市場科現正研究在股價數據不足以按現有算式釐定收市價的罕有情況下計算收市價的不同方案。

結算

推出DCASS

衍生產品結算及交收系統 (DCASS) 已與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分別採用的結算系統整合，並與衍生產品交易系統整合。DCASS 自今年 4 月 6 日推出以來一直運作暢順，並無發生重大事故。推出 DCASS 已為若干方面的業務運作帶來改變，包括修訂收費結構、期貨結算公司提前後交易指令輸入的截止時間以及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採用全新的按金計算方法 PRiME (香港交易所組合風險按金系統) 等等；結算所參與者對此等改變迅即適應。採用 DCASS 後，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的運作程序與風險管理程序相互協調，進一步提高效率。

無紙化諮詢總結及發展方向

香港交易所於 2003 年 10 月發出《有關無紙化證券市場的建議運作模式的諮詢文件》後，共接獲 26 份回應意見。諮詢總結報告於今年 5 月 31 日刊發，概述回應者提出的意見和問題以及香港交易所就此給予的意見。報告建議採用「發行人登記冊模式」，繼續以代理人形式運作 CCASS (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報告並建議採取循序漸進的實行方式，待有關立法通過及過戶處準備就緒，可以處理無憑證式股票後，CCASS 才開始將部分持股先行非實物化。以循序漸進方式實行無紙化，可讓投資大眾及其他市場參與者有充分時間逐漸適應無紙化環境，也可由市場力量自行決定進一步發展的步伐。

投資者戶口的新功能

香港交易所檢討過 CCASS 投資者戶口的服務並定下可進一步改善之範圍 (特別是通訊渠道) 後，決定提升現有的投資者戶口服務，增添多項新功能及強化現有服務。有關變動包括延長網上服務時段至每周七日、每日 24 小時，讓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透過用戶編號及密碼經互聯網進入系統；使用短訊服務的文字訊息與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通訊；令電子投票功能更易於使用；以及增設一個較簡單的轉移指示類別，簡化股票轉移程序。這些強化服務將於第三季推出，推出前將會舉行一連串的宣傳推廣活動。

加強交收指示的配對

香港交易所與若干主要市場參與者緊密合作，現正計劃提升現有的交收指示配對功能，冀能促進香港結算參與者之間交收指示的預先配對。加強功能包括新增一項暫緩執行配對交收指示 (hold matched SI) 功能、插入兩項額外交收指示配對運作、顯示未配對交收指示欄的內容，以及修改可供配對的客戶賬戶號碼欄。強化交收指示配對設施將於第四季推出，推出前將會舉行簡介會。

資訊服務

實時資訊

於今年 6 月底，證券市場的實時資訊供應商有 62 家，較去年底減少 1 家；衍生產品市場方面則有 34 家，與去年底一樣。

期內有 4 家實時資訊供應商加入提供交易所數據服務行列，其中兩家是取代其他資訊供應商。所有供應商提供的實時數據服務總數由 353 項增至 356 項，延緩發放的數據服務總數則由 98 項增至 111 項。

共有 16 名資訊供應商參與香港交易所的中國推廣計劃，讓內地投資者可用調低後的推廣價訂用香港交易所市場數據。

香港交易所於今年 3 月開始向資訊供應商發布碎股市場的實時資料，進一步提高市場透明度及改善投資者 (特別是散戶) 服務。有關資料包括證券代號、買賣盤價格以及五個最佳買入價及五個最佳賣出價的買賣盤數量和涉及股數。

香港交易所網站

發行人消息

今年上半年在香港交易所網站發布的發行人消息的每月平均數較去年同期數字增加 21% 至 6,017 份，其中約 20% 是以電子方式透過香港交易所的互聯網電子呈交系統傳送。

到香港交易所網站查閱發行人消息的人次較去年同期上升 87%，顯示投資大眾經互聯網查閱發行人消息日趨普遍。

披露權益及股份回購報告

聯交所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規定發布有關披露權益的資料；《證券及期貨條例》對聯交所接收資料的方式以及將通知送交聯交所存檔的方式均有規定。

今年上半年，透過香港交易所網站發布的披露權益存檔的每月平均數較去年同期數字上升 24% 至 2,680 份（註：新披露制度已由 2003 年 4 月 1 日起生效；申報界限由 10% 調低至 5%）。同是上半年間，香港交易所網頁上的披露權益系統亦廣為市場使用，瀏覽披露權益資料的頁次每月平均為 1,008,657 次；去年同期（包括採用舊披露制度的三個月及採用新制度的三個月），每月平均瀏覽頁次約為 191,000 次。

為進一步加強香港交易所網站所提供的電子資訊，追溯至 1991 年的過往股份回購報告已於今年 5 月由縮微膠卷檔案轉為電子影像。

投資服務中心

今年 3 月下旬，香港交易所網站的「投資服務中心」一欄進行多項提升，包括：增加股份／公司資料的搜尋功能；相關證券數據之間的連結；加強公司／證券資料的內容；提升圖表顯示法；以及加強電郵提示服務等等。

投資服務中心現時亦載有 H 股公司在內地上市的 A 股資料。

市場數據及統計數字

香港交易所網站的「統計資料及數據」一欄亦在今年 3 月下旬提升：一方面加入了追溯至 1986 年的主要市場統計數字檔案，並同時新設數據分欄，重點顯示內地企業在香港市場所佔份額。

內部運作

電子傳遞證券資訊服務（EMSIS）已在今年 6 月升級，以在今年 7 月初將有關傳送平台轉移至公司自設的網上數據產品系統（Online Data Products System）。香港交易所自 1990 年起提供 EMSIS 服務，主要為傳媒提供每日不同時段的市場數據及相關資料的瞬像。

同在今年 6 月，過往的股價數據庫從「股份統計數據及圖表系統」（Stock Statistics & Charting System）移至「股票市場數據庫」（Stock Market Database），讓用戶檢索更容易。「股票市場數據庫」支援數據產品及數據期刊的編撰，對經香港交易所網站進行的數據傳送亦起方便配合作用。

資訊技術

支援新產品及市場發展工作的系統發展

資訊技術科管理並支援在今年 4 月推出的 DCASS 以及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的衍生產品部分，另外亦支援在今年 3 月為資訊供應商推出的實時碎股市場資料傳送專線。此外，資訊技術科也負責為今年 3 月下旬香港交易所網站革新面貌的項目提供技術解決方案。為配合網站革新項目及外界瀏覽網站的需求急速增長，資訊技術科在今年初提升香港交易所網站的頻寬及容量。

持續進行的項目包括系統升級（以加強 CCASS 投資者戶口）及 CCASS/3 升級（以支援在實際交收前預先為交收指示對盤，並為跟進未能對盤的交收指示提供更多詳盡適時資料）。CCASS/3 為新一代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資訊技術基礎設施、運作及支援

今年上半年，所有主要市場系統（包括交易、結算及交收）以及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的市場數據系統均連續超過 12 個月成功達到 100% 的運作率。

香港交易所今年初委任香港生產力促進局評估其資訊技術電腦操作的質素管理系統，評估結果認為有關資訊技術電腦操作的效用理想，並符合 ISO 9001: 2000 的規定。

香港交易所亦正檢討將現有市場系統網絡從訊框傳送整合至光纖乙太網的可行性，以期在不影響網絡服務質素及其效用的情況下，節省成本；另外亦在研究整合後備數據中心的可行性。

在全力推行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各項新市場發展工作的過程中，香港交易所對現有市場系統及基本設施的系統處理能力持續作全面的監察及規劃，確保系統處理能力上任何潛在增長需要均可作即時及有效的處理。在其系統現代化及保養維修工作中，香港交易所並計劃提升或更換旗下其中三個主要市場系統中已經過時的軟硬件，以及微調另一個系統，以進一步強化系統的穩定性及功能。

財務

財務部主理的資金投資可分為三大類：公司資金（主要是本集團的股本及保留盈利）、結算所基金以及所收保證金（不包括應收的參與者供款以及參與者存作保證金按金的證券（以取代現金按金者））。

香港交易所設有一個由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外界金融專家組成的投資顧問委員會，就投資組合管理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並監察香港交易所投資項目的風險和表現。資金的日常管理及投資由財務部庫務組專責處理，另自 2001 年 7 月起，也從外委聘三名基金經理管理部分公司資金。

投資及基金管理按董事會批准的投資政策及風險管理參數進行，所制訂的各種投資限制及指引也是風險控制不可或缺的部分。每個基金各按其投資目標訂下本身的限制及指引。此外，每個基金也各有本身的特定限度（例如：可投資資產類別、資產分配、流動性、信貸、對手方持有的集中度、投資年期、外匯、利率、市場風險等等），以控制投資風險。

公司資金的投資目標是要為日常業務運作提供流動資金，並同時發揮長線保本作用。為此，資金可投資於現金、貨幣市場票據、債券、集體投資計劃及股本證券。只有外聘的基金經理方可（在符合所有關於利益衝突的內部指引以及不超過投資政策中所定的限度等前提下）投資於股本證券（包括可換股債券）。至於結算所基金及保證金，其投資目標要符合資金流動的需要，並保障資金的金融資產，因此，其投資組合只限於現金、貨幣市場票據及債券。

在今年上半年，可供投資的資金平均增加了 51 億元（55%）至 143 億元（2003 年上半年平均：92 億元），主要因為期貨及期權的未平倉合約增加，向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隨之上升。於今年 4 月 14 日派付 2003 年特別及末期股息 22.2 億元後，可供投資運用的公司資金已然減少；與 2004 年 3 月 31 日比較，於 2004 年 6 月 30 日的整體資金總額減少 28.5 億元（19%）至 125.2 億元（2004 年 3 月 31 日：153.7 億元）。

於 2004 年 6 月 30 日及 2004 年 3 月 31 日，資產分配的詳情如下：

	涉及資金 (十億元)		債券		現金或 銀行存款		環球股本 證券	
	6 月	3 月	6 月	3 月	6 月	3 月	6 月	3 月
公司資金	3.46	5.61	68%	39%	25%	55%	7%	6%
保證金	7.96	8.17	41%	39%	59%	61%	0%	0%
結算所基金	1.10	1.59	11%	8%	89%	92%	0%	0%
合計	12.52	15.37	46%	36%	52%	62%	2%	2%

三種資金的投資均保持足夠的資金流動性，以確保手上資金足以應付香港交易所日常營運以及結算所基金和保證金可能的流動性需要。不計算公司資金所持有的股本證券（因其並無到期時間）（2004 年 6 月 30 日：2.4 億元；2004 年 3 月 31 日：3.2 億元），其餘的投資項目（2004 年 6 月 30 日：122.8 億元；2004 年 3 月 31 日：150.5 億元）的到期時間如下：

	涉及資金 (十億元)		隔夜		>隔夜 至一個月		>一個月 至一年		>一年 至三年		>三年	
	6 月	3 月	6 月	3 月	6 月	3 月	6 月	3 月	6 月	3 月	6 月	3 月
公司資金	3.22	5.29	17%	27%	11%	30%	22%	13%	36%	22%	14%	8%
保證金	7.96	8.17	45%	54%	8%	4%	12%	7%	35%	35%	0%	0%
結算所基金	1.10	1.59	76%	72%	0%	11%	10%	7%	14%	10%	0%	0%
合計	12.28	15.05	40%	46%	9%	14%	14%	9%	33%	28%	4%	3%

於上述的到期時間，一個月或以下到期的公司資金在第二季減少 29%，主要因為上文所述派付 2003 年特別及末期股息所致。

我們將信貸風險充分分散。於 2004 年 6 月 30 日，所持債券全屬投資級別，加權平均信貸評級為 Aa2（2004 年 3 月 31 日：Aa2），距到期日年期的加權平均數字為 1.6 年（2004 年 3 月 31 日：1.7 年）。存款全部存放於香港發鈔銀行以及最少具備穆迪信貸評級 A3 或同等評級（由董事會不時批准決定）的持牌銀行及有限牌照銀行。

我們採用 Value-at-Risk (VaR) 及投資組合壓力測試等風險管理技術來辨識、衡量、監察和控制市場風險。VaR 所量度的，是參照歷史數據（香港交易所採用一年數據），計算在指定信心水平（香港交易所採用 95% 的信心水平），某指定期間（香港交易所採用 10 個交易日持有期）的預計最大虧損。就 VaR 此方法所量度第一及第二季的整體投資組合風險如下：

	平均 VaR (百萬元)		最高 VaR (百萬元)		最低 VaR (百萬元)	
	4 月至 6 月	1 月至 3 月	4 月至 6 月	1 月至 3 月	4 月至 6 月	1 月至 3 月
公司資金	16.26	16.65	17.56	18.33	14.02	15.47
保證金	16.85	14.00	17.44	16.93	15.67	10.27
結算所基金	1.15	1.15	1.24	1.22	1.01	1.03

有關香港交易所投資收入的詳情，請參閱「整體表現」一節。

業務發展及投資者服務

北京代表處及業務發展部

北京代表處

為進一步配合我們強化香港成為中國企業籌集國際資本首要市場的工作，北京代表處不斷尋找機會，加強香港交易所與內地各機關之間的溝通，以及向潛在的上市申請人推介香港市場。

今年 4 月，香港交易所擬於廣州及上海兩內地城市派駐北京代表處代表，以掌握珠江三角洲及長江三角洲強勁經濟增長，該計劃已獲得中國證監會批准。

為內地公司及政府機關舉辦上市推廣活動

今年上半年，香港交易所先後在長春、重慶及北京舉辦或協辦上市研討會及座談會，吸引 335 家內地企業共超過 850 名代表參加。透過推廣工作，我們確定到有 140 家內地公司有興趣來港上市。今年上半年 38 家新上市公司中，23 家為內地企業，集資 460 億元，相等於新上市集資總額的 83%。

業務發展部多次與內地訪港招商代表團會晤，推廣香港交易所旗下市場。此外，該部門亦協助內地團體在香港舉辦上市研討會。其中一項名為《浙江·香港周》的活動在香港舉行，參與者超過 200 人，包括不少準上市發行人的代表。

今年上半年，北京代表處及業務發展部的聯絡及溝通工作中，合共與內地政府機關舉行過 88 次會議。

期內亦曾舉辦兩項專為香港上市內地公司及內地準上市申請人而設的培訓課程，旨在改善這些公司對企業管治事宜的了解，以及鼓勵這些公司來港上市。課程的協辦機構包括國務院港澳辦、國家科技風險開發事業中心、香港公司秘書公會及香港證券專業學會。

投資者服務部

投資者服務部是全新的部門，負責維繫及發展香港交易所與現有股東及新股東的關係，以及吸引更多資金進入香港交易所旗下市場。此外，投資者教育亦是此部門的職責。

為期三周的模擬投資市場 (SIMart) 遊戲試驗計劃已於今年 5 月中結束。三個遊戲環節共有近 700 名人士參加。SIMart 是香港交易所營運的網上投資遊戲平台，專為有意提高證券交易知識的人士而設。參與者需要利用延時市場資訊買賣個別的聯交所掛牌證券。

今年上半年舉辦的教育研討會共有 40 個，包括為交易所參與者而設的 21 項持續專業培訓課程以及為個別投資者而設的 19 場公開研討會。

資料研究及策劃

今年上半年期間，香港交易所發表過兩項市場調查的調查結果供市場參與者及公眾人士參考。

《現貨市場交易研究調查 2002/03》(於今年 3 月 9 日發表)

涵蓋至 2003 年 9 月止十二個月的調查結果顯示，海外機構投資者已連續第三年超越本地個人投資者，成為香港交易所證券市場成交額最高的投資者組別。此外，本地機構投資者佔成交額的比例亦連續第三年有所增加。

《簡要個人投資者調查 2003》(於今年 4 月 6 日發表)

調查顯示香港個人投資者投資於香港交易所市場掛牌股票及／或衍生產品的數目接近 100 萬人，而股票投資者在 2003 年進行買賣的次數要比 2002 年頻密兩倍。

企業傳訊

查詢及投訴

企業傳訊部在今年上半年共處理查詢及投訴 7,610 宗 (2003 年首六個月：4,426 宗)，涉及的內容廣泛。查詢及投訴形式方面，大部分均首先致電香港交易所，約 15% 來自電郵，另小部分來自郵件或傳真。

革新香港交易所網站

香港交易所網站經過今年 3 月底由企業傳訊部統籌進行的全面革新後，登入次數由去年同期的 5,107,875 次上升至今年上半年的 9,182,324 次。瀏覽頁次亦見上升，由 2003 年上半年的 52,654,263 次升至今年上半年的 116,765,240 次。

內部稽核

內部稽核部在今年上半年進行多項稽核檢討。檢討範圍包括財務、營運及資訊系統等相關範圍，並未發現有任何重大缺漏。

此外，凡年度、中期及季度財務報告呈交稽核委員會審閱之前，內部稽核部均先行審閱，確保報告質素良好。

今年 6 月，內部稽核部就今年提出及協定的稽核建議以及對上一次進度檢討後尚待處理的事宜跟進有關進度，結論是所採取的措施足以有效改善內部監控及減低風險。

整體表現

本集團本中期期間錄得股東應佔溢利5.05億元（2004年第一季：3.14億元；2004年第二季：1.91億元），2003年同期數字為2.14億元（2003年第一季：8,900萬元；2003年第二季：1.25 億元）。

2004年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交投持續高漲，收入亦因此增加，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以及結算及交收費均較2003年同期為多，但投資收入減少抵銷了部分增幅；投資收入減少，主要是息率較去年同期為低，令期內利息收入減少；加上市場擔心息率上調以及內地當局實施宏觀調控以遏抑若干行業的信貸增長，使2004年4月債券及股本證券的價格均見下跌。

本年度首六個月總營運支出減少了9,500萬元（14%）至5.66億元（2003年：6.61億元），主要是2003年出現若干非經常性的一次過支出（5,200萬元減扣100萬元稅項），以及本期間的資訊技術及電腦維修支出以及法律及專業費用有所減省。2003年度的稅項亦包括因本集團採用了新的SSAP12：「所得稅」以及利得稅率上調而一次過增加了的遞延稅項支出600萬元。

收入

上半年度總收入（包括所佔聯營公司溢利）增加2.63億元（29%）至11.73億元（2003年：9.10億元）。

市場投資氣氛自2003年下半年開始改善，2004年至今仍然持續。儘管市場對內地宏觀調控、油價高企以及美國加息等問題均表憂慮，令現貨市場交投在第二季內回落，2004年首六個月聯交所平均每日成交金額仍由去年同期的71億元上升137%至168億元。在聯交所買賣的股票期權在2004年首六個月的平均每日成交合約張數也較2003年同期增加60%；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平均每日成交合約張數亦增加了47%，增幅主要由恒生指數期貨合約交投以及2003年12月推出的H股指數期貨所帶動。因此，上半年度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收入上升1.62億元（88%）至3.47億元（2003年：1.85億元）。

上半年度的上市費收入增加2,300萬元（14%）至1.83億元（2003年：1.60億元），增幅主要源自首次上市費收入增加（主要因為2004年上半年度新上市權證數目由2003年同期的216隻增加至595隻），以及上市年費收入上升（因為上市證券數目增加）。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新上市的主板公司有23家（2003年：16家），創業板公司有15家（2003年：12家）。於2004年6月30日，已獲上市委員會原則上批准的主板首次公開招股申請有12宗（2003年12月31日：3宗），創業板則有5宗（2003年12月31日：5宗），另外正在處理的主板申請有23宗（2003年12月31日：19宗），創業板申請則有26宗（2003年12月31日：32宗）。於2004年6月30日，主板上市公司有869家（2003年12月31日：852家），創業板上市公司有199家（2003年12月31日：185家）。

隨著現貨市場活動增長，首六個月的結算及交收費收入增加9,400萬元（101%）至1.86億元（2003年：9,200萬元），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收入增加3,000萬元（32%）至1.25億元（2003年：9,500萬元）。

出售資訊所得收入方面，由於市場對資訊的需求隨著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活動而上升，有關收入在首六個月增加3,300萬元（25%）至1.59億元（2003年：1.26億元）。

投資收入包括財務部主理的投資項目、投資於Singapore Exchange Limited的所得收入以及參與者的融通收入。本集團上半年度總投資收入減少了9,800萬元（55%）至8,000萬元（2003年：1.78億元），主要是期內未能在市場賺取收益以及息率較低所致。

由財務部主理的投資項目方面，期內收入為 7,500 萬元，較 2003 年同期的 1.68 億元減少 9,300 萬元（55%）。2003 年同期獲得反映去年市場走向 5,600 萬元的收益，2004 年卻沒有任何淨額收益，亦同樣反映市場走向。此外，利息收入淨額亦因息率較低而降至 7,200 萬元（2003 年：1.1 億元）。

在本報告所述六個月期間，六個月期的香港外匯基金票據平均息率從 2003 年的 1.13% 降至 2004 年的 0.31%，美國政府 90 天國庫券的平均息率亦從 1.1% 降至 1.0%。

截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財務部錄得 1.06% 的投資回報（2003 年：3.64%）。公司資金的投資回報率為 1.92%（2003 年：5.31%），保證金的回報為 0.67%（2003 年：1.90%），結算所基金的回報則為 0.64%（2003 年：2.15%）。因此，整體投資組合錄得 75 個基點的息差（2003 年：251 個基點），其中公司資金、保證金以及結算所基金分別高於六個月期的香港外匯基金票據基準 161 個基點（2003 年：418 個基點）、36 個基點（2003 年：77 個基點）以及 33 個基點（2003 年：102 個基點）。

期內可作投資用途的平均資金金額增加 51 億元（55%）至 143 億元（2003 年：92 億元），主要是期貨及期權的未平倉合約數目增加，收取參與者的保證金也相應增加，但 2004 年 4 月 14 日支付 2003 年度特別股息及末期股息 22 億元後，公司資金減少，抵銷了部分增幅。於 2004 年 6 月 30 日，52%（2003 年 12 月 31 日：59%）的資金投資於現金或銀行存款、46%（2003 年 12 月 31 日：39%）投資於平均信貸評級為 Aa2 的優質債券以及 2%（2003 年 12 月 31 日：2%）投資於環球股本證券。有關投資組合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業務回顧」中「財務」項下。

期內，融通收入（即參與者存作保證金按金的非合約交收貨幣及證券（以取代現金按金者）的融通收入）減少了 500 萬元（56%）至 400 萬元（2003 年：900 萬元）。2004 年首六個月，本集團投資於 Singapore Exchange Limited 所得的收入增加 10 萬元（20%）至 80 萬元（2004 年：股息 110 萬元扣減匯價虧損 20 萬元以及是項投資的融資利息支出 10 萬元；2003 年：股息 100 萬元、匯價收益 10 萬元扣減利息支出 40 萬元）。於 Singapore Exchange Limited 的投資已於 2004 年 7 月售出，扣除成本獲利 2,480 萬元。

期內其他收入增加 1,600 萬元（22%）至 8,700 萬元（2003 年：7,100 萬元），主要是因為直接申請首次公開招股所得的經紀佣金增加 800 萬元以及終端機、數據專線及網絡使用費以及軟件分判牌照費增加 700 萬元。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增加 300 萬元（89%）至 600 萬元（2003 年：300 萬元），因為其中一家聯營公司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期內表現有改善。

營運支出

期內總營運支出減少 9,500 萬元（14%）至 5.66 億元（2003 年：6.61 億元）。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減少 800 萬元（3%）至 2.59 億元（2003 年：2.67 億元），主要是 2003 年 5 月重組及精簡集團運作後產生一次過的遣散費 900 萬元。僱員人數減少無疑省下薪酬支出，但本集團因應 2004 年業績好轉而向僱員分發表現花紅的應計項目抵銷了部分減幅。

首六個月的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減少 2,700 萬元（20%）至 2004 年的 1.1 億元（2003 年：1.37 億元），主要由於硬件及軟件租金下降。在本報告所述期間，電腦系統、硬件及軟件的資本開支為 1,100 萬元（2003 年：1,600 萬元）。

樓宇支出減少 400 萬元（9%）至 3,900 萬元（2003 年：4,300 萬元），此乃因為部分租賃物業在續租時獲調低租金以及 2004 年首六個月租賃的樓面面積減少。

產品推廣支出增加 200 萬元（70%）至 600 萬元（2003 年：400 萬元），主要涉及推出及推廣 H 股指數期貨及 H 股指數期權的相關宣傳活動及優惠計劃。

法律及專業費用減少 1,600 萬元 (74%) 至 500 萬元 (2003 年: 2,100 萬元), 主要是 2003 年上半年涉及數項一次過的顧問項目專業費用。

折舊及攤銷費用相當穩定, 維持在 9,300 萬元水平 (2003 年: 9,300 萬元)。2004 年 4 月推出的 DCASS 雖導致折舊增加, 但交易及結算系統硬件的估計可用年期由三年改為五年以更佳反映有關設備的可用年期, 抵銷了有關增幅。

本集團根據 2003 年 4 月 1 日起實施的雙重存檔制度支付予證監會的款項, 2004 年首六個月為 1,000 萬元 (2003 年: 500 萬元)。

其他營運支出減少了 4,700 萬元 (52%) 至 4,400 萬元 (2003 年: 9,100 萬元), 主要是 2003 年內出現數項一次過支出 (2003 年 5 月檢討過業務策略及運作後, 將本集團於邦盛亞洲有限公司的投資減值 3,200 萬元以及將冗餘的資訊科技系統報廢 1,000 萬元), 以及本集團一項物業的重估虧絀 400 萬元撥入 2003 年的損益賬。呆賬撥備較 2003 年減少 300 萬元 (96%)。

稅項

期內本集團稅項支出增加 6,700 萬元 (191%) 至 1.02 億元 (2003 年: 3,500 萬元), 主要是 2004 年除稅前溢利上升令稅項支出增加 6,200 萬元, 以及因本集團若干實體的稅項虧損使用減少使遞延稅項抵免減少, 而令稅項支出增加 1,100 萬元所致, 但由於稅率由 2002 年的 16.0% 增至 2003 年的 17.5% 以及首次應用 2003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的 SSAP12: 「所得稅」, 2003 年的遞延稅項支出一次過增加了 600 萬元, 抵銷了 2004 年上半年度稅項支出的部分增幅。

2004 年第二季與 2004 年第一季業績表現比較

2004 年第二季股東應佔溢利為 1.91 億元, 較 2004 年第一季的 3.14 億元減少 1.23 億元 (39%), 主要是收入減少 1.30 億元 (20%)。投資收入從第一季的 9,300 萬元減至第二季的負 1,300 萬元, 主要是 4 月份債券及股本證券市場下跌以及匯價虧損所致。此外, 第二季現貨市場交投減少, 導致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較第一季減少 3,800 萬元, 結算及交收費則減少 2,700 萬元。不過, 代收股息及股票登記費方面收入增加, 令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收入增加 5,000 萬元, 抵銷了部分減幅。

2004 年第二季的總營運支出相當穩定, 維持在 2.82 億元水平 (2004 年第一季: 2.83 億元)。

稅項支出減少 700 萬元, 主要是因第二季除稅前溢利下降令稅項支出減少 2,200 萬元所致, 但第二季內因非應課稅收入 (扣除支出) 減少而產生額外 500 萬元稅項支出, 以及因本集團若干實體的稅項虧損使用減少使遞延稅項抵免減少, 而令稅項支出增加 1,000 萬元, 抵銷了部分減幅。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以及資本承擔

於 2004 年 6 月 30 日的營運資金減少 13.19 億元 (32%) 至 27.51 億元 (2003 年 12 月 31 日: 40.70 億元), 主要是 2004 年 4 月支付 2003 年特別股息及末期股息 22.19 億元所致, 但一年以上定期存款減少以及期內產生溢利已抵銷了部分減幅。

本集團雖然一直持有非常充裕的流動資金, 但為防未然, 本集團也安排了銀行貸款額。於 2004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團可動用的備用貸款總額為 27.63 億元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7.64 億元), 其中 15 億元屬於為維持衍生產品合約的保證金流動資金而設之回購備用貸款, 另有 11 億元則屬遇有 CCASS 參與者未能付款而須本集團暫代履行香港結算在 CCASS 的「持續淨額交收」責任時可動用的貸款。本集團甚少借款, 若有需要, 也多為項目計劃所需, 少有季節性借款模式。於 2004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團沒有任何銀行貸款 (2003 年 12 月 31 日: 用作對沖本集團在 Singapore Exchange Limited 投資所涉外匯風險的 1,100 萬新加坡元 (折合為 5,000 萬港元) 一年內到期銀行貸款)。

於 200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沒有借貸(2003 年 12 月 31 日：資本負債比率(以總借貸佔股東資金總額百分比)低於 1%)。

於 200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的資本開支承擔為 4,900 萬元(2003 年 12 月 31 日：9,100 萬元)，主要涉及持續投資於設備及科技方面。本集團有充足的財政資源，庫存現金及業務所產生的現金流量足以支付其資本開支承擔。

於 200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指庫存現金、銀行結餘及原存款期在三個月內的定期存款)佔 94%(2003 年 12 月 31 日：98%)以港元及美元為單位。

資產押記

本集團於 2004 年 6 月 30 日及 2003 年 12 月 31 日均無任何資產押記。

持有的重大投資以及重大的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本集團自 2000 年 11 月起持有 Singapore Exchange Limited 已發行普通股本的 1%(成本：4,910 萬元；市值：7,610 萬元)，由 2002 年 5 月起持有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24% 權益(成本：2,650 萬元；賬面值：3,150 萬元)以及由 2002 年 5 月起持有 ADP Wilco Processing Services Limited 的 30% 權益(成本：180 萬元；賬面值：130 萬元)。

本報告所述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沒有任何重大的投資項目及附屬公司收購或出售活動，但於 Singapore Exchange Limited 的投資已於 2004 年 7 月售出。

匯價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集團為了盡量提高可用作投資資金的回報，可能不時投資於非港元證券。期內，本集團用以對沖投資於 Singapore Exchange Limited 股份所涉及匯價風險的新加坡元信貸(2003 年 12 月 31 日：1,100 萬新加坡元，折合 5,000 萬港元)已全部償還。此後，本集團只用遠期外匯合約對沖非港元投資的匯價風險，以減低匯率波動所帶來的風險。於 2004 年 6 月 30 日，未平倉的外幣倉盤淨額共達 16.79 億港元，其中非美元風險佔 2.07 億港元(2003 年 12 月 31 日：16.63 億港元，其中 2.04 億港元為非美元風險)。本集團就所收取保證金按金或抵押品所產生的外幣負債，均以相同貨幣的投資作對沖。

或然負債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賠償基金)乃根據已廢除的《證券條例》設立的基金，旨在賠償任何在與聯交所參與者的交易中，因聯交所參與者未有履行責任而蒙受金錢損失的人士(其他聯交所參與者除外)。根據《證券條例》第 109(3)條，每名聯交所參與者未有履行責任的最高賠償金額為 800 萬元。根據《證券條例》第 113(5A)條，若符合若干條件，並獲證監會批准，聯交所可容許在進行分攤之前，另向成功索償的人士給予額外款項。根據《證券條例》第 107(1)條，聯交所須於證監會要求時補充賠償基金，故聯交所負有賠償基金方面的或然負債。填補款額應相等於有關索償而支付之款項，包括任何有關索償而支付或產生的法律及其他開支，但上限為每宗失責個案 800 萬元。於 2004 年 6 月 30 日，尚有涉及 12 名失責聯交所參與者(2003 年 12 月 31 日：13 名)的索償個案仍未清理。

於 2003 年 4 月 3 日，聯交所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發出索償通告，說明所有因聯交所參與者於 2003 年 4 月 1 日之前發生之任何失責事項向賠償基金提出的索償，須於 2003 年 10 月 3 日或之前提出。索償期已於 2003 年 10 月 3 日結束，期間並無接獲任何申索。除聯交所另有決定外，索償期後才提出的申索概不受理。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止也沒有收到此等申索。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實施新的賠償安排後，現行的賠償基金、商品交易所賠償基金以及為非交易所參與者買賣交易商而設的交易商按金計劃已全部由投資者賠償基金所取代。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交易所參與者不須向投資者賠償基金存入款項，聯交所亦不須填補投資者賠償基金。因此，證監會於 2004 年 1 月已把向商品交易所賠償基金存入的款項退還期交所，而期交所亦已向期交所參與者退還他們向商品交易所賠償基金存入的款項。同樣，賠償基金的現有存款亦將於賠償基金尚未作出賠償及尚未填補的確實金額釐訂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條文退還給聯交所。

聯交所曾承諾向印花稅署署長就聯交所參與者少付、拖欠或遲交印花稅而造成的稅收損失作出賠償，就任何一名參與者拖欠款額以 20 萬元為上限。在微乎其微的情況下，如聯交所於 2004 年 6 月 30 日的 436 名（2003 年 12 月 31 日：437 名）開業參與者均拖欠款項，根據有關賠償保證，聯交所須承擔的最高賠償總額將為 8,700 萬元（2003 年 12 月 31 日：8,700 萬元）。

香港交易所曾於 2000 年 3 月 6 日承諾，若香港結算在仍屬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之時清盤又或在其不再是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後的一年內清盤，則香港交易所會承擔香港結算在終止成為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前欠下之債務及負債以及其清盤的成本、費用和支出，承擔額以 5,000 萬元為限。

僱員

香港交易所的人力資源政策和程序，均以任人唯才、重視績效為原則。本集團致力確保在其薪酬及獎金架構之下，僱員的薪酬水平具有市場競爭力，並與僱員的工作表現掛鉤。

按香港交易所股東於 2000 年 5 月 31 日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上市後購股權計劃條款，本集團的集團行政總裁及僱員可再獲授購股權認購香港交易所的股份。

隨著聯交所集團、期交所集團及香港結算集團的業務於 2000 年合併後，香港交易所成功地精簡了人手，僱員人數從合併前的 1,052 人（包括臨時員工 88 人）減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的 780 人（包括臨時員工 31 人）。在本報告所述的兩個半年度，僱員費用總額減少 3% 至 2.59 億元（2003 年：2.67 億元），主要是 2003 年 5 月重組及精簡集團運作後曾產生一次過的遣散費。

與 2003 年年報所披露的資料比較，有關酬金、花紅、購股權計劃及培訓計劃的政策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展望

由於香港交易所很大部分的收入來自交易費、結算及交收費、上市費以及利息收入，因此本集團的業績表現深受外在因素影響，其中較重要者包括市場氣氛、聯交所和期交所的交投量以及利率的走向。

現貨市場交投自 2003 年下半年開始顯著反彈後，交投似已在 2004 年第一季暫時見頂，並回順至與 2003 年第三季相若的水平，此乃因為投資者都在觀望中國經濟宏觀調控、油價高企以及美國開始步入加息期等等因素所帶來的影響。預料這幾方面的不明朗因素仍會繼續影響市場氣氛。

香港交易所將繼續嚴控成本，因應市場需要調撥資源，並加強市場監察及風險管理、採用世界一流的監管常規和市場基礎設施，力求進一步提高市場質素。2004 年 5 月修訂公司架構後，本集團的運作效率當進一步提升，香港交易所的監管、風險管理及市場運作亦有所加強。

香港交易所將進一步研發新產品新服務，將集團收入來源多元化，以及吸引更多優質企業來港上市。本集團亦將繼續全力抓緊中國經濟改革及發展所帶來的機遇。最近，香港交易所更在廣州及上海派駐代表，今後應可在這兩個主要經濟地區接觸到更多有意來港上市的企業。只要政府、監管機構以及市場上各方專才同心協力，共同推廣香港的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香港將可穩握中國經濟增長帶來的種種機遇，成為區內主要國際金融中心。

企業管治

香港交易所致力維繫及建立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的成員中，除集團行政總裁是董事會當然成員兼香港交易所唯一執行董事之外，其餘成員全是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當中有三人為合資格會計師，具備豐富的財務經驗。

香港交易所董事概不知悉任何足以合理顯示香港交易所未有遵守又或於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任何時間未有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最佳應用守則》規定的資料。

本公布所披露的財務資料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規定。稽核委員會已聯同香港交易所的外聘核數師審閱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並贊同香港交易所所採納的會計處理方式。

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香港交易所一直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香港交易所已特別就董事於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是否有任何未有遵守《標準守則》作出查詢，全體董事均確認他們已完全遵從《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準則。

持續關連交易

於2003年2月5日，期交所作為租客與 Shine Hill Development Limited (Shine Hill) 作為業主訂立一份租約（租約）。期交所為香港交易所的全資附屬公司，Shine Hill 則為鷹君集團有限公司（鷹君）的附屬公司。羅嘉瑞醫生是香港交易所獨立非執行董事兼鷹君董事總經理。根據由2004年3月31日起修訂生效的《上市規則》，Shine Hill 成為羅嘉瑞醫生的聯繫人。租約乃於香港交易所日常業務中訂立，租期由2003年1月1日起計為期兩年。所租賃物業位於香港花園道3號萬國寶通廣場亞太金融中心501-3室（包括5樓儲物室）、1101及1109-11室（該物業），現由期交所用作辦公室。該物業的可出租面積合共10,348平方呎。每月應支付 Shine Hill 的租金及管理費分別為285,604.80元及62,812.36元（可於租約有效期內隨時提高）。

租約構成《上市規則》第14A.14條所指的持續關連交易（該交易）。該交易是一宗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的公正交易。2003年全年及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租金（包括空調及清潔服務費）分別為4,487,432元（一如2003年年報中「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項下所報述）及1,980,100元（截至200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929,427元）。由於根據租約每年支付的租金總額佔香港交易所的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不足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4條，該交易獲豁免遵守尋求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並將於下次刊發的年報及年度賬目內呈報，以及載於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業績公布內。

購買、出售或贖回香港交易所的上市證券

在截至200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香港交易所並無贖回本身任何上市證券，香港交易所及其附屬公司亦概無購買或出售香港交易所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

於本公布日期當日，香港交易所董事會共有十二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李業廣先生（主席）、范鴻齡先生、方俠先生、范華達先生、郭志標博士、李佐雄先生、李君豪先生、梁家齊先生、羅嘉瑞醫生、施德論先生、David Michael Webb 先生、黃世雄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兼集團行政總裁周文耀先生。

承董事會命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主席
李業廣

香港，2004年8月11日

本業績公布的内容收載於聯交所的網頁(<http://www.hkex.com.hk>)，另於2004年8月26日或之前，中期業績報告的全文亦可於同一網址瀏覽。

請一併參閱於2004年8月12日於經濟日報刊登的本公布內容。